股票简称: 青龙管业 股票代码: 002457 公告编号: 2016-019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近日,公司接到关于实际控制人陈家兴先生股份质押的通知。

陈家兴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 500 万股公司股票(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9%)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铜峡支行,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中登公司")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,2016年3月8日中登公司出具了"证券质押登记证明",质押登记日为2016年3月8日,质押期限自2016年3月8日至质权人向中登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。

截至本公告日,陈家兴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3,774,705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08%; 陈家兴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500 万股,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4.80%,占公司总股本的 1.49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

